

“ ”

局属各学校、幼儿园党组织，局机关各党支部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、十八届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集中展示基层学习型党组织建设成果，根据《关于开展“党员人人当教员”“微型党课”活动实施方案》（东教党字〔2016〕1号）安排和要求，拟于3月份在市直教育系统中开展优秀“微型党课”评比、宣讲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党课主题

深入学习贯彻十八大以来党的最新理论成果和党员教育要求，紧密联系新形势下教育系统党员思想实际和教育工作特点，重点围绕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政策、办人民满意的教育、发挥共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、党史党规党纪教育、发扬党内民主、服务师生社会、师德师风建设等主题展开。

二、党课要求

（一）作品强调原创性，主题集中突出、观点正确鲜明，做到以小见大，突出针对性。

（二）内容具体鲜活，形式新颖多样，切忌空洞说教，提倡互动生动，具有强烈的感染力和时效性。

三、报送及评选有关事项

（一）本次活动开展情况将纳入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

评议内容进行考核。各基层党组织要高度重视优秀“微型党课”评比、宣讲活动，把握主题，精心准备，确保实效，并以此为契机，切实抓好本单位的学习教育活动，推动基层学习型党组织建设。

（二）参评党课课例文本字数在 2000 字左右，文本统一用 A4 纸，标题用二号方正小标宋简体，正文用三号仿宋字体，行间距为固定值 30。文件名为“党组织名称+党课题目+主讲人”。

（三）各基层党组织推荐报送党课课例名额附后。请各基层党组织于 2016 年 3 月 20 日前将“微型党课”课例报送表（加盖党组织公章）和课例文本纸质材料（一式三份）报局机关党办，同时上报电子版。

（四）局党委将组织评选表彰优秀“微型党课”课例，从中评选出一等奖 8 个，二等奖 12 个，三等奖 20 个；优秀组织奖 3 个，发放证书、奖品。同时，将组织优秀“微型党课”宣讲者到局属学校、幼儿园和社区开展宣讲。

联系电话：8327707，联系人：杜飞。

- 附件：1. 推荐报送“微型党课”课例名额分配
2. “微型党课”课例报送表

中共东营市教育局委员会

2016 年 3 月 3 日

附件 1:

“ ”

党组织名称	报送名额
市一中党委	5
市二中党委	5
市实验中学党委	5
市育才学校党委	5
市实验学校党总支	4
市晨阳学校党总支	4
市春晖小学党总支	3
市海河小学党总支	3
市特校党支部	3
市实验园党支部	2
市海河园党支部	2
市春蕾园党支部	2
东营英华园学校党支部	2
局机关党委	5
合 计	50

附件 2:

“ ”

姓 名		单 位	
入党时间		联系电话	
党课 题目			
主讲人 基本情况			
党课 主要内容			
单位 党组织 意见	年 月 日 （盖章）		